

附件 1:

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一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机构设置情况

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内设一室四部：办公室、宣传教育部、组织联络部、会员服务部、非公党建部，其职能分别是：

办公室：

- 1、负责制订本单位长远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对重大专项工作和活动情况进行汇总和编报；
- 2、协助秘书长处理日常工作，协调行政事务；
- 3、负责协会各项规章制度的制定及检查督促落实工作；
- 4、负责行政管理、文秘文印、档案管理、车辆管理、安全保卫、后勤接待、会务服务工作；
- 5、负责本单位人事管理、信息化建设、财务和资产管理；
- 6、组织开展全市协会系统的干部培训工作；
- 7、负责全市协会系统目标考核，开展评先创优活动；
- 8、编发个私协工作信息；
- 9、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宣传教育部：

- 1、负责全市个私协会系统政治思想工作，推动精神文明建设；
- 2、指导各县市区个私协会开展形势政策教育、法制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提高广大会员的整体素质；
- 3、联系和协调宣传部门和新闻单位，组织实施全市个私协会系统宣传报道工作，宣传推广先进经验、先进人物、先进事迹；
- 4、负责“3·5”学雷锋、“10·8”光彩服务日及禁毒防艾等工作的开展和宣传工作；
- 5、负责在全市会员中开展“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等活动的评比工作；
- 6、负责《光彩》杂志的宣传和征订工作；
- 7、指导各县市区开展文体活动，丰富广大会员的文化生活；
- 8、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组织联络部：

- 1、负责个私协会系统组织机构建设、会员队伍建设的调研、指导工作及全市基层协会规范化建设工作；
- 2、筹备和组织全市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和全市个私协会秘书长会等会议；
- 3、制定会员单位教育培训计划并负责实施，负责在会员单位中开展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评比表彰活动；
- 4、指导全市个私协会系统的基层组织建设和联系点工作；

- 5、指导全市个体私营企业行业协会的建设；
- 6、负责组织协会间的交流与联络活动；
- 7、负责会员登记管理及协会系统统计年报工作；
- 8、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会员服务部：

1、对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情况进行调研，发映会员诉求，组织为会员服务，为会员的生产、经营、生活提供政策和信息服务，引导个体私营经济快速健康发展；

2、承担展会、展览、论坛、商务考察、招商引资、融资投资、技术支持、人才劳务招聘等活动的组织协调，解决会员经营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组织指导促进就业创业工作；

3、为会员单位提供法律咨询服务，接待会员来信来访，引导个体工商户诚信自律，维护会员单位的合法权益；

4、组织开展会员技术业务培训工作，协助有关部门搞好技能鉴定和职称评定工作；

5、引导会员参加社会公益事业，组织开展扶贫济困活动；

6、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非公党建部：

1、研究制订个私协会推进非公党建工作计划，组织协调工作计划的落实；

2、开展非公党建工作调研，了解和掌握情况，拟定推进非公

党建工作的具体措施和办法；

3、协助组织部门和工商部门，开展个体私营会员企业党建数据统计工作；

4、指导地方协会推进非公党建工作，重点做好对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和小微企业中的党员的组织、管理和服务工作；

5、指导并组织开展对会员企业和协会党务工作人员的培训；

6、指导党建工作联系点开展工作，组织宣传报道，推广典型经验等。

（二）部门职责

1、宣传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引导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教育并组织个体劳动者和私营企业学习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进行思想政治教育、法制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开展文明经营、优质服务活动。

开展争先创优活动，表彰先进，向社会宣传个体劳动者和私营企业的先进典型；

2、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反映会员的合理意见和要求；

3、为会员提供法律咨询、技术培训、职称评定、资金融通、信息交流、市场营销、商务考察等服务，帮助会员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困难；

4、开展调查研究，向政府和有关部门反映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状况，提出意见建议；

5、协助政府和有关部门做好对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的管理工作，指导会员建立健全党、团、工会、妇联组织，成立行业组织，引导会员自觉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进行自我管理；

6、关心会员的生活，兴办福利事业，开展健康的文化体育活动，组织会员参加社会保险；

7、兴办经济实体，开展有偿服务，增强协会经济实力；

8、兴办公益事业，接受社会捐助和赞助，对会员进行扶贫济困，对社会进行救灾、奉献；

9、开展对外交流，加强与国内外有关组织和社团的联系与合作；

10、指导县（市）区个私协工作。

二、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预算单位构成

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为二级预算单位，本预算为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本级预算公开。

第二部分

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2021 年收入总计 198.36 万元，支出总计 198.36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预算持平。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2021 年收入合计 198.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8.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2021 年支出合计 198.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8.36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98.3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98.3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36 万元，占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8.3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98.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因公出国考察学习费用，预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我单位近两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公务用车，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较上年下降 0%，主要原因：我单位近两年均未购置车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发生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较

上年下降0%，主要原因：我单位近两年均无公务车辆运行费预算。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工作、其他兄弟省市单位来人交流考察等接待支出，比2020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我单位近两年均无公务接待费预算。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0年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1年，我部门对整体支出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198.36万元。2021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198.3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98.36万元，公用经费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总额0万元。支出项目共0个，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0个，支出总额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固定资产总额11.40万元。包括通用设备8件，价值11.09万元，其中车辆1辆，为一般公务用车，车辆价值8.07万元。通用设备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家具用具3套，价值0.31万元。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六）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21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将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反映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履行主要职能、开展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一）事业运行（项）：反映所属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用于干部职工培训方面的支出。

附件：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2021 年 3 月 12 日

表一

2021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上年结转结余			本年支出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结 转 结 余	政 府 性 基 金 结 转 结 余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结 余 结 转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专 户 管 理 的 行 政 事 业 性 收 费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收 入	其 他 资 金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当 年 收 入	上 级 专 项 转 移 支 付 (基 金)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8.36	一、基本支出	198.36				198.36	198.36						
财政拨款	198.36	人员支出	198.36				198.36	198.36						

非税收入		公用支出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二、项目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部门支出											
当年收入		专项支出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基金）													
三、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五、其他资金													
当年收入合计	198.36												
六、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政府性基金结转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98.36	支出总计	198.36				198.36	198.36					

表三

2021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2021 年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小计	部门支出	专项支出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98.36	198.36	198.36	198.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36	198.36	198.36	198.36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98.36	198.36	198.36	198.36				
		50	事业运行	198.36	198.36	198.36	198.36				
201	38	50	差供定向补助	198.36	198.36	198.36	198.36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五、其他资金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当年收入合计	198.36	二十九、其他支出												
六、上年结转结余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基金结转结余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结转结余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98.36	支出合计	198.36					198.36	198.36					

表五

2021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2021 年					
类	款	项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小计	部门支出	专项支出
**	**	**	**	1	2	3	4	5	6	7
			合计	198.36	198.36	198.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36	198.36	198.36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98.36	198.36	198.36				
		50	事业运行	198.36	198.36	198.36				
201	38	50	差供定向补助	198.36	198.36	198.36				

表七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表九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表

单位名称：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单位：万元

项 目	收入预算数	项 目	支出预算数
利润收入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清算收入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调出资金	
上年结转收入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表十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

单位名称：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	1

表十一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年度履职目标	目标 1:紧紧围绕“服务党的建设、服务经济发展、服务会员需求、服务社会和谐等‘四大服务体系’”，唱响服务主旋律，解放思想，开拓创新，加压驱动，务实重干，助推我市个体私营经济健康发展，为确保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促进”“双胜利”做出积极贡献。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强化“政治立会、服务强会、活动兴会、创新活会、组织建会等‘五位一体协同发展’”的工作		(一) 发扬优秀企业家精神，扛起责任担当(二) 坚持多措并举、助力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三) 协会引领，会员参与，社会管理有新特色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98.36	
	1. 资金来源：（1）财政性资金		198.36	
	（2）其它资金		0	
	2. 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98.36	
	（2）项目支出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维护会员合法权益	维护会员合法权益
		工作任务科学性	服务会员	服务会员
		绩效指标合理性	会员权益得到保障	会员权益得到保障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预算编制全面、完整
		预算执行率	>75%百分比	预算执行率大于 75%
		预算调整率	=0 百分比	预算调整率为 0

		结转结余率	≤25%百分比	结转结余率小于等于 25%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百分比	三公经费控制在预算批复金额内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百分比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决算真实性	决算真实可信	决算真实可信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资产使用合法合规
		管理制度健全性	管理制度健全	管理制度健全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依法依规公开	预决算依法依规公开
		资产管理规范性	资产管理规范	资产管理规范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百分比	完成全年绩效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百分比	完成全年绩效目标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百分比	完成部门绩效评价工作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百分比	评价结果有效应用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 1 计划完成率	≥100%百分比	利用企业注册登记的大数据信息进行统计分析,及时掌握和了解个私经济发展存在问题,为政府制定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相关政策提供参考。
		重点工作 2 计划完成率	≥90%百分比	围绕商户和企业发展中遇到的问题,期待政府和监管部门做什么,反映其诉求,推动政府支持个私经济发展政策的完善和落实。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 1 实现率	≥90%百分比	基本完成
		年度工作目标 2 实现率	≥90%百分比	基本完成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30 万元	创造社会经济效益大于 30 万元
		社会效益	会员基本满意	会员基本满意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百分比	会员基本满意个协工作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百分比	维权满意率达到 80%

表十二

2021 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概况	项目类别			项目属性			
	项目周期			项目负责人			
	资金来源	其中：本级 财政资金		上级补助		其他资金	
	本级财政资金 分年项目预算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项目基本概况						
	政策依据						
项目支出绩效 目标与 指标	绩效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 标					
		社会效益 指 标					
		生态效益 指 标					
		可 持 续 影响指标					
	满意度 指 标	服务对象 满 意 度 指 标					

备注：焦作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事机构为财政差供单位，无项目预算，此表为空表。